作者是谁

■翁德汉

昨日读2024年第一期《随笔》杂志，有篇文章又提到钱钟书那句很流行的话语："假如你吃了一个鸡蛋，觉得不错，何必要认识那只下蛋的母鸡呢？"或许我们没想着要认识母鸡，只想了解这只母鸡是谁。

三十年前，我在小城读师范学校，经常跑到解放路那家邮政局办的专门卖报刊的书店，了解各类时事和形势新动向。在那里遇到了《读书》杂志，吸引我的不是里面高深的文章，而是小丁的漫画。看到杂志，总是先翻开封二，看了漫画后决定买不买。熟悉了后，看到新《读书》杂志就直接下手。后来是算着该杂志到店的日子，差不多了就跑去购买。

师范学校来了一位新老师，他有两个简单的大书柜，其中两格整齐地摆放着上世纪八十年代末到九十年代初期出版的《读书》杂志。这一时期，中国思想界的一些文章比较有意思，我经常一次借几本回来看。

年少，读《读书》杂志实际上不懂装懂，有的文章每个字都认识，连在一起就不了解所表达之意，只有少数文章能囫囵吞枣地读完。还书时，老师狐疑地看了我一眼。我不知其意，继续借书，把他书柜里的《读书》杂志翻了个遍。

若《读书》杂志里的文章是鸡蛋，作者乃下蛋的母鸡，而我是吃鸡蛋的人了。实际上也不算吃，只是闻一闻。《读书》杂志纸张一般，编排朴素，文章题目下面是作者名字，名字下面是正文，极少数有编者按。当初读完一篇，引起了我的兴趣，想看看作者是谁，但文章末尾并没注明，不清楚是哪只鸡生的蛋。

有可能，这只鸡还蒙上了面纱。

《读书》杂志2023年第11期，第33页有篇于淑敏撰写的短文章《"子起"是史枚的笔名》。这篇文章说《范用：为书籍的一生》里提到"倪子明则以'子起'为笔名写了一篇《读书应当无禁区》"，沈昌文也在《也无风雨也无晴》里说"《读书》的实际负责人倪子明以'子起'笔名写了赞同的文章"。

范用是我国著名的出版家和杂志人，也是《读书》杂志创办人。沈昌文在1980年开始兼任《读书》杂志的编务，最终担任该杂志的主编直至1995年退休。我当年读到的杂志，沈昌文赫赫立于版权页。作为和《读书》杂志有深远关系的他们，却把"子起"的身份搞错了。

《"子起"是史枚的笔名》一文说："其实，'子起'不是倪子明，而是《读书》杂志原副主编史枚的笔名。"作者为此列出了一系列证明。这文章既然能在《读书》杂志刊出，其内容自然也被编辑部核实过。

若用的是大家熟悉的笔名，这面纱等于是一个标记。若作者偶尔来一个笔名，除了编辑，其他人都不知道，更不用说我们一般读者了。看，若干年后，连编辑内部都忘了真正的作者是谁，何况我们呢。文如其人，我们只看到文章，看不到人，更看不到面纱背后的人。

在作者自己的学术圈子里，谁谁是谁，应该清楚。就算有的用上笔名，大致也能知道。学术圈外的人不甚了解，只读文而不究人，其文价值大打折扣。

现在有了互联网，有了搜索工具，方便多了，我可以直接查。比如2024年第1期《读书》第一篇文章作者是韦森，我搜索了一下，明白他是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，1953年10月5日生，经济学博士、博士生导师。顺便可以了解一下他的学术背景和著作，对阅读文章有不少帮助。

中国人多，重名的人不少。这期《读书》杂志第113页《金克木的"信"与"疑"》，作者是段炼。段炼谐音"锻炼"，第一次看到，我在互联网上搜索了一下，出来很多人，有医生有大学教授，无法辨别。

不留作者信息的杂志不在少数，留信息的杂志也有，比如《文史知识》《博览群书》。中华读书报为读者考虑，有的文章也点出作者身份。我有个读书习惯，有时候读着读着，对不了解的内容拿出手机搜索有一下。若对作者感兴趣了，上网络购物平台搜索其著作，甚至直接购买。我的很多书，就是通过这样的了解入手，一本，甚至一套。就算是熟悉的作家，我也不要求对方送，直接上购物平台，一年百余本书就这样进了书房。

在物质丰富的今天，鸡蛋在营养选择上已经不是最优解。晚餐吃菜当饭的我，喜欢包菜、白菜和花菜。母鸡呢？正被折磨着呢。

梅　　陈明铭摄

新春随想

■骆福平

玉兔乘风蹦跶去，祥龙腾云逶迤来。

红梅已绽放，玉兰正盛开；春信悄然至，风雪莫再来。天增岁月人增寿，春满乾坤福满门。时光流转，又逢甲辰，每个人又长了一岁。

烟火人间，年复一年。某报元旦献词里说"不困不惑不惧不忧"，这大部分人是不易做到的。人生百味酸甜苦辣，无论去岁，还是来年，人们仍然得品尝。人生不易，琐事迭迭，如能"万事如意"固然最好，但世间少有完美的人和事，十得七八已属称心。烧香许愿，所求各异，佛说：心存慈悲，福报自来。

仰观俯察，揆诸当下。聪明人发明的诸多物什，比如手机、支付方式，还有物质、出行等越来越便利的当下，或曰越来越卷，人的快乐似未与日俱增。这是人们贪求无止还是什么，有解乎？纷繁世界，芸芸众生仍将奔忙不息，穿梭如鲫。

年开甲辰，岁启新端，祝福声声，且行且惜。望善自珍摄，永葆安康；愿有为你花时间的人，因为时间很宝贵；愿多逢靠谱的人，因为靠谱诚可贵；愿多交懂你的人，因为懂得太难得；愿常遇有趣的灵魂，因为有趣是稀缺的资源。

龙年有什么期许？希冀乡村多一点炊烟；希冀城市少一点挖掘；希冀人人多一点无羁的欢笑。加持了龙的精神，我们相信，人们的信心一定会如竹生长节节攀升。

漫然随想，难及精要。惜文笔平平，写不尽盛世繁华，绘不出锦绣山川，述不清世间万象，道不尽滚滚红尘。愿新春的你我，龙马精神，好运相随；愿家国平安，龙腾四海，光耀九州。

老姨

■秦益辉

老物件和故事一样，不只是用来怀念。

我是一个特别怀旧的人，凡是能与记忆中的人和事沾得上一点点边的物件，我统统都舍不得扔掉，年头最久的要数那本新华字典了。

记得很清楚，读五年级那会，语文老师要组织一次查字典比赛，要求第二天人手一本新华字典。那时候家境并不富裕，我的字典是哥哥用过的，中间掉页很多，显然不行。去买，一本字典的钱可不是个小数目，再说已经傍晚，镇上的店也关门了；借吧，叔叔家伯伯家的这些堂兄妹，我们年纪相仿，在同一班，都需要用，说我当时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，一点也不为过。如今想来，那无助感依然。

"辉几，要不，你去老姨家看看，她家兴许有。"正在厨房准备晚饭的母亲看我愁眉不展的样子，也心急如焚，她一边把手在围裙上擦擦，一边走出来说道，"别急，天慢慢黑了，路上小心点！"

那时候没有电话，可以迈步飞奔的双腿是最便捷的交通工具。母亲的话音还没落，我就跑过了水泥坪。

老姨家在另外的村子，离我家大概有三四里地的样子，要横穿一片广阔的水稻田。那时我比较喜欢去老姨家，因为我懂事，学习成绩又好，每到双抢时节还会当"主要"劳动力被抽调去帮老姨。因为表妹还小，老姨父又做生意，很忙，再者平时小来物去的，都是我跑腿，所以老受待见了。

初春的田埂刚刚垄上新泥，我都没有顾及，三步并做两步地跑，真有种身轻如燕的感觉，换到现在配速那一定是惊人的。

快到老姨家时，我慢下来，在台阶前停下了脚步，看着老姨一家三口围桌而坐，在灯光明亮里，有说有笑，气氛十分融洽，顿时我不知道如何开口。

腼腆的我只是站在原地，看着被灯光拉得长长的影子，不知如何是好。不多久，老姨发现了我。

"快来，快来，辉几，吃饭了没有？来一起吃饭！"老姨一边拉着我的手，一边招呼表妹去给我盛饭。

"老姨，饭我不吃了，妈妈做好了。我……"老姨示意要我坐下。

"那有什么事情吗，辉几？"在一旁的姨父也起身问着。

我说明来意之后，老姨和老姨父二话没有说，就拿出了字典。

它方方正正，厚墩墩的，穿着当时最流行最时髦的浅黄色外衣，崭新的封页上，赫然印着"新华字典"字样。我接过来，翻开，那浓浓的墨香至今还记得。

"妈妈，这是我的。我不要借给姐姐！"在一旁的表妹不乐意了，马上大哭起来，而且是很伤心的那种。

"没有关系，拿去吧，辉几，妹妹不懂事，老姨明天再给她买一本，这本你拿着用啊。时间不早了，老姨不留你了，快回家，路上小心。"格外的疼爱，特别的优待，温暖！

我点点头谢过以后，就回家了。"姐姐每年都来帮我们双抢……姐姐非常懂事……我们做人要知恩图报呢……"身后是老姨隐隐约约的说话声……十足的信任，暖暖的表扬，力量之源呀！

真奇怪，一向胆小，从不敢也从没有走过夜路的我，那晚居然可以肆无忌惮地飞奔，用身体剪破夜幕回家。我知道，这是老姨给予的力量。至于后来妹妹还有没有哭我不知道，但是可以肯定的是，那本字典真的属于我了，母亲说还了几次都被老姨拒绝了，说就送给我了。

功夫不负有心人。第二天我获得了翻字典比赛第一名，那也是我读书生涯中拿到的第一个第一名！只有我知道，它的来之不易和它给我的无法形容的高兴。

后来一直到初中，到高中，到大学，到千里之外的他乡参加工作，又辗转到另外的省份，它一直陪在我的身边。好几次搬家，家人都说现在字典这么多，扔了吧，还占地方。

"这是个老古董了，和我一样，不能扔的。"每每这时，我总会在调侃中重新端详它，抚摸它，读它身上每一寸"肌肤"留痕的岁月！尽管已经泛黄卷边，老掉线，又何妨？

无妨！无妨！在我的记忆中字典永远不旧，不旧呀！

"老古董"，其实是老姨评价我的，那时候，我不喜欢穿新衣服。其实是知道家里没有多余的钱给我买，我假装很乐意穿哥哥的旧衣服，尽管我是女孩。不会乱花钱买女孩子们喜欢的各种饰品等，不过老姨说"老古董"很好：贵重，值钱；历史悠久，有文化内涵，大家都争着想拥有。

老姨家境不错，她也很时髦，爱美，经常会给我家特别是母亲和我买各种衣物什么的，很多时候还帮着填补家用，不分逢年过节的。特别是我每年生日，老姨从没有缺席过，因为是在暑假，所以很多时候我们都不记得，但是她总会提着各种礼物和好吃的来给我做生日，风雨无阻，后来有蛋糕，再后来有旅游，再后来……

"辉几，生日快乐呀！好好读书，老姨相当看好你！苦日子也一定会熬到头换来甜的！"每次递过来礼物的时候，老姨总会这样说，声音敞亮，脸上的笑容写尽饱满的信任，总让人觉得生活处处有美好、有力量。

印象最深的是老姨送我的那本橘黄色的笔记本，软皮装的，正面的右角下，是一个白色的小圆圈，里面有柳条，有展翅飞翔的小燕子，特别好看。那是我拥有的第一本笔记本，记得很清楚，当时用钢笔写字的时候，会浸过去，但我依旧十分珍惜。现在想来，我这么热衷于用纸质的精美笔记本写日记，且一写就将近三十年，这情愫之源原来在这里。

我问过老姨，为什么对我这么好，老姨一开始只是沉默，笑而不答，后来说我还小，不懂。渐渐长大，会渐渐明白。

"辉几呀，我做的这些算不了什么呀！想想当年，你外婆走的时候，老姨才三岁，你妈妈也就六岁呀！你外公和舅舅要出工，我就是你妈妈一点一点带大的呀！没有你妈妈，哪有今天的老姨呀！你看，这些年，我们两家相互帮衬，日子也越来越好了呀……"

每每想起这句话，脑海总会浮现大三那年，疼爱我的老姨和母亲深爱着的老妹的葬礼上的种种情景。母亲那撕心裂肺的肝肠寸断的哭喊，至今忆来，还能深深触动我心，伤心欲绝呀！

那带着岁月气息的和连着悲欢离合的心情，总会搅动灵魂深处，给人感触，让那些最初的美好记忆时不时跳跃出来，春来暑往，秋收冬藏，微动涟漪……

慢慢地，发现给人的心态情绪定下基调的，都是那些最初的记忆，它能给我们一生呵护的心房加温、保温，有风霜雨雪时，心中有暖阳，脚下有力量。